

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在授权期内公司使用不超过 19,670 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6 月 1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有关公告。现就公司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 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、结构性存款及实现收益情况

受托方	委托理财产品名称	金额(元)	预期年化收益率	期限(天)	生效日期	到期日期	实现收益(元)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	中国农业银行“本利丰·34天”人民币理财产品	180,000,000.00	3.50%	50	2016-1-5	2016-2-24	863,013.70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	中国民生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D-1 款	16,000,000.00	2.80%	40	2016-1-8	2016-2-17	49,911.53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	中国农业银行“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 BFDG160104	196,000,000.00	3.30%	90	2016-2-26	2016-5-26	未到期

关联关系说明：公司与购买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商业银行无关联关系。

二、风险及应对措施

公司现金管理购买标的为结构性存款以及投资安全性高、有保本约定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等，未用于证券投资，也未用于购买以股票、利率、汇率及其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投资产品，风险可控。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，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，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严格控制资金安全。

三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1、公司坚持规范运作、防范风险、谨慎投资、保值增值的原则，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；

2、通过进行适度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，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，为公司及全体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收益。

四、公司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 258,700.00 万元，未到期金额为 47,200.00 万元，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为 27,600.00 万元，闲置自有资金为 19,600.0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3月31日